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3樓  
承辦人：蘇意琇  
電話：03-3387506#24  
電子信箱：1003233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教政字第10800972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080097251\_Attach01.pdf、1080097251\_Attach02.docx、  
1080097251\_Attach03.xlsx)

主旨：轉知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為推動第十屆立法委員暨第十五  
任正副總統選舉反賄選宣導活動，詳如說明並請配合辦  
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108年10月22日桃檢東教字第  
108190006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為配合法務部所頒定之計畫，深根反  
賄選觀念，提升公民社會責任，惠請各校協助宣導相關反  
賄選事宜，以強化民眾拒絕賄選決心並勇於檢舉賄選。
- 三、若有實施成果惠請貴校依附件成果格式於108年12月16日  
(星期一)下班前將成果表電子檔寄送信箱：10032330@ms.  
tyc.edu.tw。
- 四、檢附桃園地檢署來函、反賄選宣導成果格式(照片、場次  
表)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